# 四川省绵阳市财政局：聚焦“关键点”用好“连环招”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高质量发展

今年以来，四川省绵阳市财政局主动作为、精准发力，持续强化财政资金管理，全面提升资金使用绩效，助推财政高质量发展。

聚焦制度夯“基”，在“整合+规范”上求突破

针对专项资金使用分散、方向相同、规模较小的问题，构建“多个渠道引水、一个池子蓄水、一个龙头放水”的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机制，实现“零钱”变“整钱”，集中财力办大事。一是坚持“整合”原则，资金更加集中。遵循“归并相近、跨部门整合”要求，对市本级涉及产业发展、民生保障、行政运转、基础设施建设的204项专项资金共计67.24亿元分类整合为157项，压减比例达23%。二是遵循“规范”要求，制度更加健全。财政部门会同主管部门按照“一个（类）专项，一个办法”，健全完善贯穿资金分配、支付、使用各环节全链条的资金管理办法53个，涉及财金互动、文化旅游、就业等多个方面。三是明确“支持”重点，类别更加清晰。在加大产业发展方面，突出科技、制造业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；在保障民生方面，强化保障范围和支出标准管理；在支持政府投资方面，保证年度投资计划与本级预算相衔接，着力堵塞资金分配漏洞，确保资金分配制度化规范化，有力提升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。

聚焦执行提“速”，在“进度+环节”上做文章

针对预算执行中部分支出进度较慢、预算资金结转较多、财政资金沉淀等问题，打好“建制度、强管理、严督促”主动战，加快支出进度，全力保障各项重大战略任务落实落地、早见成效。一是科学精准施策，管理有“方”。市政府出台加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管理的若干措施，明确先有预算、再有指标、后有支出的原则，强化预算执行约束，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，实施动态清缴财政存量资金和严肃财经纪律等16条工作举措。二是实施限时下达，执行见“效”。除据实结算项目和应急救灾等特殊项目外，对市本级专项预算、上级转移支付、上年结转资金分类推行预算限时分配下达，1—6月，市本级部门（单位）预算执行进度61.1%，快于序时进度11.1个百分点，较上年高7.7个百分点。三是围绕提质增效，严格把“关”。践行“只唯实”的财政评审理念，严把评审质量，1—6月，市本级完成项目评审140个，送审金额26.68亿元，审减金额3.7亿元。合理确定政府采购需求，加快采购进度，要求新增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，须在批准后的60日内进入采购程序，逾期未执行的收回预算。

聚焦管理增“效”，在“监控+运用”上下功夫

针对部分项目存在实施目标偏差、效益不高等问题，认真践行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绩效管理理念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一是“面”字为先，实现全面覆盖。市本级280个预算单位全部填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，开展部门整体支出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。市、县财政干部、市级部门（单位）财务人员全员按次轮换参与绩效管理，实现“单位+项目+人员”全覆盖。二是“严”字为要，从严审核管控。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，对不符合绩效目标审核要求的项目一律不安排预算，从源头上深化预算管理，提升资金绩效。落实绩效运行监控，1—6月，市本级对批复预算的1820个项目实施绩效动态监控。三是“效”字为重，强化结果运用。将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政策出台实施、项目设立入库及下年度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，防止“拍脑袋决策”，避免财政事后“被动买单”，今年市本级预算编制调减6个项目预算资金1.9亿元。

聚焦监督赋“能”，在“督导+整改”上出实招

针对监督协调机制不够完善、监督力量较薄弱、部门协同不够等问题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提升监督合力，严肃财经纪律，全链条织密监督“笼子”，全方位扎紧资金“袋子”。一是协同联动，建好“共同体”。打破部门管理壁垒，建立部门联席共商机制，实行“计划、实施、成果”三个统筹，确保监督不缺位、不脱节、不过度、不留盲区。二是关注重点，厘清“真问题”。扎实开展专项资金申请、分配、支付、使用和管理等各环节全流程监督，结合财会监督专项行动，重点关注政策效果、项目管理、结余资金等方面，查处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等违法违规行为。三是严肃纪律，筑牢“高压线”。建立问题台账，督促抓好整改，通过“两书一函”、调减预算、收回资金等方式提升问责处理威慑力。截至目前，累计发出“两书一函”124份，收回财政资金3.8亿元，切实维护财经秩序。

《中国财政》2023年第14期